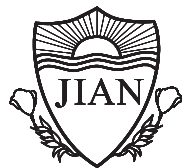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n ePayment Systems Limited 華普智通系統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5)

股價之不尋常波動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及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1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發。

華普智通系統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注意到今日本公司股份（「股份」）價格之上升。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刊發，有關終止一項建議非常重大收購（「建議收購」）之公告。董事會謹此聲明，本公司現正與有關各方（包括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就建議收購進行協商。然而，截至本公告日期，各方並未達成任何與建議收購有關之約束性條款或協議。本公司將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於必要時另行刊發公告。

經對本公司作出於該等情況下屬合理之查詢後，董事會確認，其並不知曉該等股價波動之原因，或任何須予公佈以避免形成本公司證券之虛假市場之資料，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之任何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承本公司董事會之命而刊發。董事會願就本公告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華普智通系統有限公司
李隨洋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

* 僅供識別

截止本公告刊登之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本公司執行董事：李隨洋先生、譚文先生及霍浩然先生；三名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范寶山先生、唐顯先生及胡海元先生；三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曲嘯國先生，張曉京先生及董芳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及確認後，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2)並無誤導或虛假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文件之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jianepayment.com>)內刊登。由刊登日期起為期七日。